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9
债券代码:128099 债券简称:永高转债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高股份	股票代码	0026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国	任燕清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 555 号永高双浦新厂区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 555 号永高双浦新厂区	
电话	0576-84277186	0576-84277186	
电子信箱	zqb@yonggao.com	zqb@yongga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00,588,276.50	2,801,756,112.50	-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6,469,877.42	198,076,439.88	3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2,500,066.13	175,680,691.96	4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1,559,333.44	146,993,953.92	193.59%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5	0.18	3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4	0.18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0%	6.58%	1.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40,641,980.94	5,723,683,622.51	2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55,521,945.84	3,382,470,945.39	8.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3%	465,296,370	0		
卢彩芳	境内自然人	15.00%	168,480,000	126,360,000		
张炜	境内自然人	9.27%	104,171,900	78,128,925	质押	14,750,000
张建均	境内自然人	1.75%	19,629,144	0		
卢震宇	境内自然人	1.00%	11,232,130	8,424,097		
广州市京海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9,700,000	0		
张航媛	境内自然人	0.80%	9,00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9%	8,826,480	0		
张翌晨	境内自然人	0.77%	8,594,928	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6%	8,59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均、卢彩芳夫妻。公元塑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建均持有公元集团 75%股权,卢彩芳持有公元集团 25%股权。卢彩芳作为自然人,又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第三大股东张炜为张建均之弟。卢震宇为卢彩芳之弟,张航媛为张建均、卢彩芳之女,张翌晨为张建均、卢彩芳之子。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 年上半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冲击前所未有,给本来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雪上加霜,中美贸易摩擦波澜起伏,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对世界经济复苏构成更大的威胁。面对严峻的国内外风险挑战,我国上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一系列政策作用下,中国经济运行先降后升,稳步复苏。塑料管道行业基本保持与经济大环境同步发展,一季度开始企稳向好,但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发展资源向有规模优势,有品牌优势、有质量保障、有竞争实力的企业进一步集中。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继续坚持"开源、节流、防风险、抓落实"的十字工作方针,继续坚持"问题导向立足新起点,靶向发力瞄准新目标,精准施策致力提高,聚力发展实现新突破"的总体工作思路,不畏挑战,抢抓机遇,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01 亿元,同比减少 0.01 亿元,下降 0.04%,其中,塑料管道业务完成 24.61 亿元,同比下降 2.92%(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均剔除其他业务);太阳能业务完成 1.86 亿元,同比增长 26.68%;电器开关业务完成 0.16 亿元,同比下降 44.69%。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 3.14 亿元,同比增长 38.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 亿元,同比增长 39.5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做好疫情防控,全面复工复产

报告期初,一场疫情让中国制造、世界制造相继陷入停滞。面对疫情,公司第一时间成立了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迅速启动应急响应机制,早部署、早安排、早行动。通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提前实现了复工前制定的"整合资源、合理调配、分期开动。2 月 18 日复工后,仅用了两周时间,公司总部复工率达到 90%,发货率恢复到了 80%的水平,3 月中下旬开始,公司及各子公司已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在积极复产复工的同时,携手各地经销商驰援疫情防控项目建设,先后为武汉火神山、雷神山、西安市公共卫生中心等项目无偿提供市政、建筑类管道产品,并向黄岩慈善总会捐赠防疫设备,用行动履行企业的责任担当。

2、扭转不利开局,完成半年目标

报告期内,因受疫情影响,下游企业复产复工延后,公司第一季度业绩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二季度以来,随着公司全面复工复产,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以及采取更加灵活的营销政策,叠加外部市场疫情压制需求释放与国家基建投资力度加大与加快,公司收入持续向好,二季度的增长基本弥补了一季度的销售下降,半年度销售基本追平去年同期的目标,扭转了不利开局。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销售业务表现良好,特别是安徽永高、重庆永高、太阳能公司增长较快,为公司实现半年度经营目标做出了突出贡献。

3、抓住危中之机,实现战略储备

年初疫情在国内外多点相继爆发,原油价格大幅下跌,再加上企业停产停工打破了供需平衡和市场预期,导致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加大了对行情判断的难度,公司通过认真分析、客观求证、大胆行动,通过现货和期货两种手段,实现 PVC、PE、PPR 等原料在低位时的战略储备工作,锁定了部分大宗原材料成本,为公司实现全年业绩目标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4、用好"四大法宝",提升管理质量

目标管理:按年初制订的"思想上抓统一、业务模块上抓平衡、工作质量上抓提升"的要求,各部门各条线目标管理内部点检工作全面开展,项目课题聚焦效能、效力和效益,推动企业管理不断进步。班组建设:疫情并没有阻止 YCC 文化圈建设的脚步,按全年计划安排,顺利地开展推进工作,一方面巩固取得的成果,另一方面持续深入推进。精益管理:围绕 YES"三高五化",有重点有步骤地推进七大卓越工作(卓越现场、卓越改善、卓越课题、卓越项目、卓越安全、卓越设备、卓越绩效),基本上完成公司精益既定目标。阳光育人:把工作的重点放在打造"两支铁军"上(销售铁军、技能铁军)。同时加强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强校企协同育人,公司被评为全省十二家"浙江省产教融合重点示范企业"之一。

5、完成可转债发行上市,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 7 亿可转债成功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用于湖南岳阳新建年产 8 万吨新型复合材塑料管道项目和浙江台州新建年产 5 万吨高性能管道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有序推进两个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湖南项目预计年底完成土建工程,黄岩项目预计年底全部完工。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推进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及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确认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收入确认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主要变更的内容如下:

1、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非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

4、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5、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可以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震宇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7
债券代码:128099 债券简称:永高转债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永高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00 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表决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包括拟审议议案)已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当面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卢震宇董事长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摘要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8
债券代码:128099 债券简称:永高转债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永高股份")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总部四楼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包括拟审议议案)已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当面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李宏辉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核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永高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该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0
债券代码:128099 债券简称:永高转债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募集资金 2020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公开发行了 7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 8,442,494.5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陆亿玖仟壹佰伍拾伍万柒仟伍佰零伍元肆角伍分(691,557,505.45 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验资账户。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1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69,155.7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利息收入净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30,996.52
	利息收入净额	38.4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30,996.52
	利息收入净额	38.43
结余募集资金		38,197.6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永高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子公司湖南公元建材有限公司签 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连同保荐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连同保荐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中,本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450020710120100015823 的银行账户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注销。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及 1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1207031129202000584	7,949,321.96	
	1207031129202000584-2	214,600,000.00	1207031129202000584 下 定期存款账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	356677630998	9,427,294.68	
		1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 计		381,976,616.64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155.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96.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96.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建年产 8 万吨新型复合材料塑料管道项目	否	33,700	33,700	11,459.79	11,459.79	34.01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否
2.新建年产 5 万吨高性能管道项目	否	25,000	25,000	9,080.98	9,080.98	36.32	2022 年 8 月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455.75	10,455.75	10,455.75	10,455.75	1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9,155.75	69,155.75	30,996.52	30,996.52	44.82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	69,155.75	69,155.75	30,996.52	30,996.5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实施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投资,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累计先期投入 147,920,633.90 元,其中黄岩新建年产 5 万吨高性能管道项目先期投入 71,539,929.15 元,湖南新建年产 8 万吨新型复合材料塑料管道项目先期投入 76,380,704.75 元。上述先期投入募投项目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89 号)。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 147,920,633.90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147,920,633.90 元用于置换先期投入项目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购买了 15,000 万元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其余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0-096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荣盛控股	是	36,000,000	2.32%	0.83%	2019-11-27	2020-08-13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36,000,000	2.32%	0.83%	-	-	-

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14 日,荣盛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设定信托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及设定信托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荣盛控股	1,550,000,043	35.65%	1,033,740,000	66.69%	23.77%	0	0%	0	0%
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134	13.80%	344,000,000	57.33%	7.91%	0	0%	0	0%
耿建明	560,000,000	12.88%	0	0%	0%	0	0%	420,000,000	75.00%
合计	2,710,000,177	62.33%	1,377,740,000	50.84%	31.69%	0	0%	420,000,000	31.53%

三、备查文件

1、荣盛控股《关于我公司所持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0-033
债券代码:128029 债券简称:太阳转债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30 号"文核准,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开发行了 1,2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00 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8]19 号"文同意,公司 12.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太阳转债",债券代码"128029"。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控股")共计配售太阳转债 5,680,202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47.3350%。

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接到太阳控股通知,自 2018 年 5 月 22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太阳控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其所持有的太阳转债合计 1,190,000 张,占发行总量的 9.9167%。本次减持后,太阳控股仍持有太阳转债 3,290,207 张,占发行总量的 27.4184%。

公司控股股东太阳控股持有可转债及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名称	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80,207	37.3351	1,190,000	3,290,207	27.4184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0-106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新药 HSK7653 片Ⅲ期临床试验获得伦理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获得了北京大学人民医院伦理审查委员会关于"一项在中国 2 型糖尿病患者中评价 HSK7653 片单药治疗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临床研究"批准函,可开始实施Ⅲ期临床研究,计划 2020 年四季度开始筛选并入组患者。相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HSK7653 片

主要研发阶段:Ⅲ期临床试验

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号: 2017L05011/2017L05012/2017L05013

获得临床批件时间:2017 年 11 月 16 日

二、HSK7653 临床试验情况

HSK7653 片(以下简称"HSK7653")是公司开发的全新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治疗 2 型糖尿病的口服药物,拟用于 2 型糖尿病治疗。按我国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规定,其药品注册分类为化药 1 类。

HSK7653 于 2017 年 11 月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2018 年 5 月在北京协和医院开展了Ⅰ期临床试验;2019 年 1 月在天津市人民医院开展了Ⅱa 期临床试验;Ⅲ期临床试验方案近期获得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的伦理批准,计划 2020 年四季度开始筛选并入组患者。

三、Ⅲ期临床试验相关情况

本研究的组长单位是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由纪立农教授担任本研究的主要研究者(PI),全国预计 45 家研究中心将加入 HSK7653 的Ⅲ期临床研究。

试验名称:一项在中国 2 型糖尿病患者中评价 HSK7653 片单药治疗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临床研究。

试验设计: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对照、平行分组设计。

试验目的:在饮食和运动无法有效控制血糖的中国 2 型糖尿病患者中评价 HSK7653 片单药治疗 24 周后糖化血红蛋白(HbA1c)水平相对基线的变化。

HSK7653 作为二肽基肽酶-4(DPP-4)的长效抑制剂,可以提高内源性胰高血糖素样肽-1(GLP-1)和葡萄糖依赖性促胰岛素多肽(GIP)的血浆浓度,以葡萄糖浓度依赖方式促进胰岛素的分泌,最终改善血糖控制。临床Ⅰ期研究结果显示该品种对 DPP-4 具有较强的抑制作用,且持续时间长,安全性好。在 2 型糖尿病患者中进行的Ⅱa 期多次给药剂量探索临床研究中,各剂量组 DPP-4 的加权平均抑制率均达到了 80%,没有发生严重不良事件,也没有受试者因药物不良反应退出研究,进一步验证了该品种的疗效和安全性。

四、主要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目前 HSK7653 正在进行Ⅲ期临床试验,在后期的临床研究与申报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由于项目本身、申报材料质量无法达到评审要求而导致的研究失败、发补、退审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0-107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新药 HSK3486 乳状注射液获得《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海思科")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相关情况如下:

一、获得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基本情况

1、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剂型	规格	申请事项	受理号
HSK3486 乳状注射液	注射液	20ml:50mg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	CXHL2000357 国

2、HSK3486 主要情况简介

HSK3486 是公司开发的全新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静脉麻醉药物,拟用于手术全麻诱导、内镜诊疗的镇静 / 麻醉、ICU 镇静等适应症。按我国新化学药品注册分类规定,其药品注册分类为化药 1 类。

HSK3486 于 2019 年 07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消化道内镜诊断和治疗镇静和 / 或麻醉"适应症及原料药的新药申请(特殊审批程序)(受理号:CXHS1900019/CXHS1900020),并于 2019 年 08 月被纳入优先评审;该适应症于 2020 年 3 月收到 CDE 下发的《补充资料通知》(药审补字[2020]第 0539 号、药审补字[2020]第 0540 号),并于 2020 年 07 月递交了书面发补资料。

HSK3486 于 2020 年 01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全身麻醉诱导"适应症新药申请(特殊审批程序)(受理号:CXHS2000001),并于 2020 年 02 月被纳入优先评审;该适应症于 2020 年 6 月收到 CDE 下发的《补充资料通知》(药审补字[2020]第 1641 号),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补充资料的相关工作,根据《补充资料通知》的要求尽快向 CDE 递交相关资料。

3、HSK3486 临床试验情况

HSK3486 于 2016 年 1 月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2016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开展了Ⅰ期临床试验;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6 月在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等多家中心开展了Ⅱ期(Ⅱa 和Ⅱb)临床试验;2018 年 7 月至今在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等多家中心开展了 HSK3486 用于消化内镜、全麻诱导、纤支镜适应症的三项Ⅲ期临床试验。

HSK3486 于 2020 年 08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全麻维持"适应症境内生产药品注册(受理号:CXHL2000357 国)。

二、受理注册意义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本次受理 HSK3486 乳状注射液的申请,标志该产品可申请开展新的适应症"全麻维持"Ⅲ期临床试验,如相关临床试验成功将有望进一步拓宽其适应症,增强市场竞争力。

三、主要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目前 HSK3486 即将进入新适应症的Ⅲ期临床试验,在后期的临床研究与申报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Ⅲ期临床试验失败的风险, 或由于项目本身、申报材料质量无法达到评审要求而导致的研究失败、发补、退审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0-108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注射用醋酸卡泊芬净《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辽宁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注册证书》,基本情况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醋酸卡泊芬净

受理号:CYHS1301427 辽

证书编号:2020S00515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203401

剂型:注射剂

规格:50 mg(按 C52H88N10O15 计)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原化学药品第 6 类

适应症:本品适用于成人患者和儿童患者(三个月及三个月以上):

1、经验性治疗中性粒细胞减少、伴发热患者的可疑真菌感染;

2、治疗念珠菌血症和以下念珠菌感染:腹腔脓肿、腹膜炎和胸膜腔感染。尚未研究本品在由念珠菌感染引起的心内膜炎、骨髓炎和脑膜炎中的作用;

3、治疗食道念珠菌病;

4、治疗对其他治疗无效或者不能耐受(例如:两性霉素 B、两性霉素 B 脂质体、伊曲康唑)患者的侵袭性曲霉菌病。尚未研究本品作为侵袭性曲霉菌病的初始治疗的作用。

申请人:辽宁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

审评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

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